

### 春运前夕,鹿泉交警查处一使用伪造驾驶证客运车 驾驶人,隐患剔除,真相浮出——

# 一本假驾照 潜伏16年

□ 本报记者 安世乔  
通讯员 张庚鑫 孟绍楠

高某今年34岁,早在1999年就办了一个驾照。前不久,他应聘到某客运企业试用。他觉得自己开车也没出什么问题,却让交警给“请”走了。

2月3日,石家庄市鹿泉区公安交警大队全员出动,深入辖区重点运输企业、重点路段开展春运前的交通安全隐患排查。当日上午,该队城区中队民警到该区某客运公司对全体客运驾驶员的驾驶资质进行逐一检查时,发现刚刚进入试用期没几天的客运车驾驶人高某提供的驾驶证存在诸多疑点,民警经上核核查发现查无此证,高某的驾驶证系伪造,立即将此情况通知该公司负责人。在反复确认核查结果无误后,民警决定对高某实施强制措施。高某被突如其来事儿给整蒙了,民警告知高某



图为民警对违法人员进行教育。张庚鑫 摄

其驾驶证系伪造后,高某才恍然回想起自己获得驾驶证的来龙去脉。

据高某交代,早在1999年,他花了1200元找人办了一个B本驾照,之后又花了18000元升到了A本。他一直以为证件是真的,直到被警方查获。高某表示每到驾驶证

需年检时,为其办证的人都会联系其办理年检手续,就这样,他根本没有参加过驾驶培训和考试。前几天,无所事事的高某在网上看到某客运公司招聘客运驾驶员的信息,被每月4000多元的薪酬一下子吸引住了,便抱着试试看的心态

到该公司应聘。在驾车行驶了几圈“挺顺溜”后,高某如愿以偿地握上了客车方向盘。但令其始料未及的是,刚跑了几趟就被民警送进了看守所。想到自己手持一个“山寨”客运驾驶证拉着一车十几个人来回跑,高某后背一阵阵发凉,“得亏没出什么事呀!”高某也心有余悸。

交警依法对使用伪造驾驶证的高某作出行政拘留15天,并处2000元罚款的处罚。鉴于客运公司的问题,交警队要求该客运公司立即开展整顿活动。

目前,正处于繁忙的春运期,交警提醒客运部门和广大司机,要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同时也提醒广大乘客,在乘坐客运车时,一定要注意查看车内公示的驾驶人资质,遇到不具备资质条件驾驶客运车的现象,切勿心存侥幸,要在第一时间报警或举报,为自己和他人的生命安全多留一份心,多尽一份责任。

## 使用干扰器 盗窃车内物品

民警提醒:年关将近,有车一族要留心保管好车内财物

用汽车干扰器使汽车无法被遥控锁上,然后钻入车内盗走钱物。近日,孟村回族自治县公安局经缜密侦查,将盗窃车内物品屡屡得手的犯罪嫌疑人姚某抓获。民警从他身上搜出刚盗窃的1200元现金和一部手机,还有作案用的汽车干扰器一台。

2014年12月,县城一家幼儿园负责人到公安局报警,说幼儿园许多家长在接送孩子的几分钟里,汽车内的财物就被盗了。警方在随后的走访调查中发现,受害人都肯定地说离开时已锁上车门。办案民警通过调取案发现场附近的录像,发现一可疑男子在家长进入幼儿园门内接送孩子时,轻松打开车门进入车内,仅几秒钟就盗走了车内财物,而后迅速逃离现场。办案民警经周密分析,断定这名男子是利用特殊设备,在司机锁车门时进行了干扰。民警立即成立3个便衣小组,每日在重点时段对幼儿园附近进行巡逻布控。1月19日下午放学时,当一辆白色奇瑞轿车在路边停下后,警方发现疑似录像上的男子一只手伸进口袋,慢慢

靠近车辆,当下车的女士进入幼儿园大门,男子快速打开车门进入汽车,仅用几秒钟便拿着东西走了汽车,被便衣民警当场抓获。民警从他身上搜出刚盗窃的1200元现金和一部手机,还有作案用的汽车干扰器一台。据犯罪嫌疑人姚某供述,自2014年6月份以来,他伙同刘某利用两部汽车干扰器,在孟村、盐山、黄骅、南皮等地流窜作案,仅得手的就有30余起。窃得现金20多万元及多部手机、笔记本电脑等物品。办案民警介绍,犯罪嫌疑人使用的汽车干扰器,其外形类似充电宝,10米之内能秒杀各类车型,它能使方圆几十米的汽车无法被遥控锁上。年关将近,正是侵财类案件高发期,警方提醒广大司机朋友,首先,不要将现金、手机、电脑等贵重物品放在车内,以免不法分子见财起意;同时,用遥控锁车后,务必再拉一下车门,确认车门已锁后再离开。

兰新良

## 未雨绸缪筑防线 廉洁自律迎佳节

羊年春节将至,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廉洁自律工作,近日,邯郸县人民检察院围绕“未雨绸缪筑防线、廉洁自律迎佳节”开展了节前思想教育活动。

该院组织干警认真学习中央“八项规定”、《廉政准则》、《关于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十条禁令”等相关法规纪律,严肃工作纪律,规范工作行为。并在全院开展自查活动,找寻自身差距,开展大讨论,撰写心得体会。开设“廉政学堂”,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清林给全体干警上廉政课,结合上级纪委通报的违反“八项规定”的典型案列,学习探讨了职务犯罪的概念、罪名、产生原因、社会危害等,从正反两方面对干警进行警示教育;邀请干警家属进行座谈,共商如何做好干警廉洁自律工作,并由党组书记、检察长李清林亲笔签名,以院党组名义致信干警家属,向干警家属发出“为了检察事业和家庭幸福,要做家庭廉政监督员”的倡议,共同筑牢家庭廉洁防线。

王庆雷

### 国网雄县供电公司

## 特巡确保 春节供电安全

国网雄县供电公司从1月底开始组织员工对辖区线路设备进行了特巡,为线路设备做好隐患排查,确保春节期间客户用上舒心电、安全电。

该公司对辖区线路及设备进行巡视“把脉”。巡视中,细化线路巡视责任,将巡视任务分解落实到人。对线路设备进行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地毯式”逐项巡视,并对设备缺陷和危及线路安全的隐患及时进行消除,将存在的隐患扼杀在萌芽状态,从源头上防止线路设备故障发生。同时,加大对重点线路、重点区域的巡视力度,通过巡视检查,及时掌握线路运行状况,保障电网正常运行。据悉,该公司此次线路特巡共出动人员120余人次,巡视发现并消除线路设备缺陷、隐患23处,有效保障了辖区电网设备健康运行。周龙 李建伟

### 临西县医院

## 加强医务人员 依法执业意识

为加强医务人员依法执业意识,临西县医院日前组织全体员工参加了法规考试。此前,该院把《医疗卫生法律知识读本》印发到每一位员工手中,并通过邀请三级医院专家举办培训班提高员工遵章守法意识。

据悉,此次考试分四个专场进行,分别对不同岗位的人员进行了闭卷考试。考试内容涉及我国《执业医师法》、《护士条例》、《消防法》等法律法规,考试成绩记入个人档案,与年终考核评奖挂钩。

王洪元

## 怎一个侥幸了得

高某出了一身冷汗,连声说是侥幸心理害了自己。可怎一个侥幸心理了得?高某16年中对待“办驾照”的态度,折射出当下一些人办事的思维模式——托个人花点儿钱比走正规途径便捷、简单。之所以习惯性如此办事,说明他们相信社会规则有漏洞可钻,存在暗箱操作、权钱交易。给了钱就乱办事,这是典型的公共权力个人化,搞权

力寻租乃至挖空心思“设租”。所以,我们不能只把板子打在这些托人花钱办事者身上,用制度来堵塞影响社会公平的漏洞才是根本。我们欣喜地看到,在依法行政的大背景下,在反腐败高压态势之下,权力寻租者的生存空间越来越小。比如驾驶员考试,就有着非常严格的程序。所以说除非是骗子,否则面对“能不能不参加考试,花俩钱儿

办个驾照”的打探,给出的答案清一色是否定。

让“托人花钱办事比正规渠道便捷”的思维淡出人们的生活,一方面要堵住权力寻租的灰色通道,破除潜规则,另外还需疏通正规办事渠道,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提高透明度,提升公信力。当前,行政、执法部门践行群众路线、改进工作作风的成绩,我们也是有目共睹的。通过正规渠道办事,正在成为人们的共识。人们“托人花钱办事”的念头没了,骗子们也就失去了施展骗术的机会。



近日,河北省公安边防总队秦皇岛边防支队以“和谐警民、平安共建”为工作思路,依托“贴心式、爱心式、暖心式”三式走访,集中开展了“走百户、访千人、知民需、促和谐”爱民实践活动,组织民警进家庭、进码头、进工地、进企业、进学校、进场所,征集社情民意,帮扶贫困孤老,提高岁末年初辖区群众安全感与满意度。图为该支队边防民警走进辖区进行走访宣传。

陈钢 摄

## “2015 新交规”属网络谣言

□ 本报记者 李建华  
通讯员 韩波

近一段时间以来,一些帖子在贴吧、微博、微信疯传,内容为交警部门将启用“2015新交规”。这些帖子大多标题十分吸引眼球:“2015年1月1日要执行的新交规”,“开车必看,不看你输大了”,“全犯要扣掉126分”等。想必有车一族听到这样的消息后会大吃一惊,那么网络上的传言是真是假?

为此,记者采访了邯郸市交警支队相关人员,民警表示,我国关于机动车驾驶证使用方面的规定,目前只有公安部颁布的部门规章《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公安部令123号),即俗称的“史上最严交规”,并且该规定从2013年1月1日就开始实施了,直到现在依然在执行。“2015新交规”1月1日施行属于虚乌有,网络谣言不可信。下面将为您逐一破除谣言。

**闯红灯谣传:**  
记6分,罚200元

**正解:**依据河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六条第一项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123号令)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记分分值第二条第二项规定,驾驶机动车违反道路通行信号通行的,罚款100元,记6分。

**不系安全带谣传:**  
记3分,罚100元

**正解:**依据河北省实施《道路

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五条第七项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123号令)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记分分值第四条第四项规定,在高速公路或城市快速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系安全带的,罚款50元,记2分。依据河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五条第七项规定,在高速公路或城市快速路以外的道路上行驶时,驾驶人未按规定使用安全带的,罚款50元。

**驾车拨打手机谣传:**  
记3分,罚100元

**正解:**依据河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五条第十项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123号令)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记分分值第四条第二项规定,驾驶机动车有拨打、接听手持电话等妨碍安全驾驶行为的,罚50元,记2分。

**酒驾谣传:**  
记12分,5年内不得再考取驾照

**正解:**根据新交规规定,根据饮酒程度的不同,对饮酒驾驶机动车和醉酒驾驶机动车给以不同的处罚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九十一条规定: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暂扣6个月机动车驾驶证,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因饮酒后驾驶机动车被处罚,再次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处10日以

下拘留,并处1000元以上2000元以下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

醉酒驾驶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饮酒后驾驶营运机动车的,处15日拘留,并处5000元罚款,吊销机动车驾驶证,5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醉酒驾驶营运机动车的,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约束至酒醒,吊销机动车驾驶证,依法追究刑事责任;10年内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后,不得驾驶营运机动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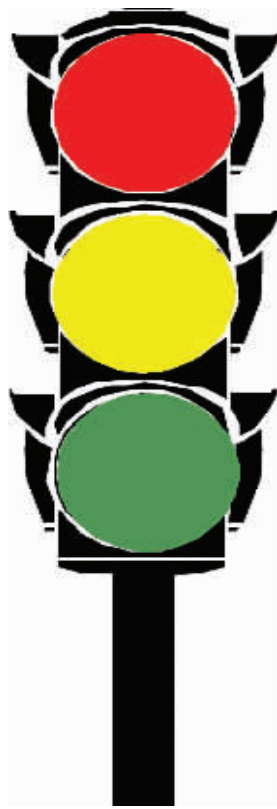
饮酒后或者醉酒驾驶机动车发生重大交通事故,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由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吊销机动车驾驶证,终生不得重新取得机动车驾驶证。

**驾车抽烟谣传:**  
记1分,罚100元

**正解:**建议驾驶员在驾驶车辆时不要有吸烟、饮食、闲谈或其他妨碍安全行车的行为。

**有意遮挡号牌谣传:**  
记12分,顶额处罚

**正解:**依据河北省实施《道路交通安全法》办法第七十七条第一、二项规定,《机动车驾驶证申领和使用规定》(123号令)道路交通安全法违法行为记分分值第五条规定,机动车未悬挂机动车号牌,或者故意遮



挡、污损,未按规定安装机动车号牌的,罚款200元,记12分。

**副驾驶乘客不满14周岁谣传:**  
记6分,罚300元

**正解:**为安全起见,建议儿童乘车时,最好不要坐在副驾驶位上,而且最好使用专门的儿童安全座椅。交警部门在此提醒广大交通参与者,国家如果出台了新的交通法规,会在官方媒体和主流媒体进行广泛地宣传和告知,所以大家不要轻信网上谣言。